

盐城市信访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盐城市信访局网站（<http://xfj.yancheng.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盐城市信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盐城市聚龙路 8 号，邮编：224005，联系电话：0515-86660355，邮箱：ycxfj@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们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法规文件，健全工作机制，细化工作流程，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1. 主动公开情况。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有关文件要求，依法主动公开机构概况、政策法规、工作会议、财政信息等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内容。截至 12 月底，市信访局网站共发布信息 77 条（其中政务公开板块信息 12 条），政务微信 83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还不够；政策解读形式多样化不够，解读产品数量不多；政务公开队伍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高。2023 年，我局将继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持续优化网站建设，优化工作流程，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创新政务微信运营管理，配强工作力量，努力提高从业人员工作能力，全力夯实信息公开人力基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全年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

盐城市信访局

2023 年 1 月 12 日